

区卫健委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六、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七、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八、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九、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是区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天津市滨海新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定区卫生计生发展目标、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区域卫生计生资源配置；落实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工作任务，构建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健全和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组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与政策、建立医疗机构、计生机构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负责疾病预防和控制、卫生计生应急等工作；拟定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中医药发展政策；负责计划生育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等；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内设 12 个职能处室；下辖 46 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2.天津市滨海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3.天津市滨海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4.天津市滨海新区急救分中心；

- 5.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 6.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卫生学校;
- 7.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职工卫生学校;
- 8.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中心血站;
- 9.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大华医院;
- 10.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街新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1.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2.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沽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3.天津市滨海新区杭州道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4.天津市滨海新区杭州道街向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5.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街解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6.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街三槐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7.天津市滨海新区胡家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8.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9.天津市滨海新区寨上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0.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街大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1.天津市滨海新区杨家泊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2.天津市滨海新区茶淀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3.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4.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5.天津市滨海新区太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6.天津市滨海新区小王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7.天津市滨海新区古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8.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赵连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9.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街港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0.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1.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街幸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2.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街华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3.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街光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34.天津市第五中心医院;
- 35.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口腔医院;
- 36.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妇产医院;
- 37.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传染病医院;
- 38.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安定医院;
- 39.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医医院;
- 40.天津市滨海新区新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41.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中医医院;
- 42.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医院;
- 43.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
- 44.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滨人民医院;
- 45.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滨海医院;
- 46.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461.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361.7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 0 万元、其他事业收入 457,702.25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424.60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25,671.6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2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91,770.33 万元、其他支出 18687.9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963.09 万元。

部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21,621.36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 621,621.3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62,560.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增加。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25,671.61 万元，占 4.13%；一般公共预算 127,461.12 万元，占 20.50%；政府性基金预算 8,361.78 万元，占 1.3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纳入财政专户的教育收费拨款 0 万元，占 0%；其他事业收入 457,702.25 万元，占 73.63%；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424.60 万元，占 0.39%。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621,621.3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63,818.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事业收入、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增加。其中：基

本支出 560,572.34 万元，占 90.18%；项目支出 61,049.02 万元，占 9.8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59,676.6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27,50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财政结转和结余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461.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361.7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财政结转和结余 23,853.72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9,676.6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27,50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财政结转和结余增加。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2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825.59 万元、其他支出 18687.9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963.09 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629.5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8753.86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

（二）具体情况

1.“205 教育支出（类）”2,2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合作经费增加，其中：

“02 普通教育（款）”2,200 万元，包括：“05 高等教育（项）”2,2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合作经费；

2.“210 卫生健康支出（类）”129,825.59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增加

8,210.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增加，其中：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2,404.66 万元，包括：“01 行政运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2,304.6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及办公经费；“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100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事业发展；

“02 公立医院（款）”52,214.43 万元，包括：“01 综合医院（项）”27,385.71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2 中医（民族）医院（项）”16,404.34 万元，主要用于中医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3 传染病医院（项）”3,248.49 万元，主要用于传染病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5 精神病医院（项）”1,711.60 万元，主要用于安定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6 妇幼保健医院（项）”2,655.97 万元，主要用于妇产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8 其他专科医院（项）”808.2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专科医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31,535.46 万元，包括：“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26,837.67 万元，主要用于各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2 乡镇卫生院（项）”4,697.79 万元，主要用于各乡镇卫生院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

“04 公共卫生（款）”33,677.52 万元，包括：“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5,813.75 万元，主要用于区疾控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2 卫生监督机构（项）”2,829.48 万元，主要用于区卫生监督所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3 妇幼保健机构（项）”5,407.67 万元，主要用于区妇儿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5 急救治机构（项）”3,760.00 万元，主要用

于区急救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6 采供血机构（项）”600.07 万元，主要用于血站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487.61 万元，主要用于区健促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及运行经费；“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3,773.07 万元，主要用于各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672.36 万元，主要用于各医疗卫生机构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247.73 万元，主要用于各医疗卫生机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85.78 万元，主要用于各医疗卫生机构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231 债务还本支出（类）”2.6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2.6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无相关支出，其中：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款）”2.62 万元，包括：“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60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232 债务付息支出（类）”601.3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34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按项目利息实际测算，其中：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601.31 万元，包括：“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601.31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债项目利息。

六、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8,627.6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3432.3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其中：

人员经费 96,446.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181.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 21.0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11.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减少。

具体情况：

(一) 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区卫健委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4 万元。

(二)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4.0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4.0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减少 15.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区卫生监督所执法执勤用车支出预算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安排公车购置费。

(三) 2024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与 2023 年保持一致。

八、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一) 总体情况

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047.1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18749.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的支出增加。

（二）具体情况

1.“229 其他支出(类)”18,685.3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18,685.3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此项支出,其中: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18,685.32 万元,包括:“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8,685.32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2 债务付息支出(类)”8,361.7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增加 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债券项目增加,其中:

“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8,361.78 万元,包括:“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8,361.78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券利息。

九、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4 年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4 年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31.74 万元,包括办公费 80.91 万元、差旅费 18.20 万元、电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9 万元、福利费 67.55 万元、工会经费 49.46 万元、伙食费 54.91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培训费

1.29 万元、其他交通费 144.77 万元、取暖费 202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水费 1.4 万元、维修(护)费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1.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4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19.35 万元、专用材料费 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25.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96 万元。主要项目是：天津市滨海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物业管理费项目 45 万元，天津市滨海新区杭州道街向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业管理费项目 2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16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4 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各医疗机构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58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00 个，涉及预算金额 42363.7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2024年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2024年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2024年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关于空表的说明
- 本部门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为空表”。